

2019年周村区住建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19年，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建立了局主要领导亲自抓，法制科室统筹协调、各科室分工合作的工作模式和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逐步形成层层有人抓、事事有人管、处处求实效的良性工作格局。我局认真做好《条例》及相关文件的学习宣传工作，按要求派员参加区信息公开学习培训，不断提高业务水平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1	1	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230	增 72	302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9	增 15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18	8603.43 万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	法律服务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5						5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				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3						3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				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					0
		2.就法制于政收禁止公	0					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				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				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	0					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				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				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				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	2						2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	0					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	0					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					0
		2.重复申请	0						0
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					0	
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					0	
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		0						0	
(六) 其他处理	0						0		
(七) 总计	5						5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				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主要是收到的部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按照相关规定及属地管理原则，其公开主体不是区住建局，我局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二十一条的规定，向其回复了《非本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告知书》。